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8 号陕鼓动力 810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和书面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4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矿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临 2025-05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陕鼓动力（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 2025-06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新疆分公司的议案》

为响应公司抢占市场，近距离对接客户、提升服务响应速度的需求，实现“立足新疆、辐射中亚”的战略布局，公司拟成立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同时撤销新疆销售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弃权 0 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